

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辦理學生心理測驗實施辦法

101年02月08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訂定通過
101年08月29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2年08月29日 102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4年08月28日 104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08月29日 106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08年08月29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0年09月01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1年08月29日 11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依據：本校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供導師、輔導及學務人員有關問題之客觀資料，作為生活教育與生涯輔導之依據。
- (二) 協助學生由測驗結果瞭解自己的能力、人格、興趣、心理健康、生涯信念及專長做為其自我輔導之基礎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心理測驗施測方式可分為團體施測與個別施測兩種、測驗的實施計畫分述如下

(一) 多元性向測驗：

1. 施測目的：

- (1) 作為學生生活與學習輔導之用。
- (2) 作為升學輔導之用。

2. 施測對象：全體一年級同學。

3. 施測日期：每學年三月至四月。

4. 測驗結果的處理：

- (1) 進行一年級各班施測，並寄送進行電腦閱卷。
- (2) 由輔導室安排公佈測驗解說時間，如果學生有個別需求，則進一步進行個別諮商，並與導師協調溝通，共同輔導。

(二) 九大職能星興趣測驗

1. 施測目的：提供高中、高職學生生涯輔導與選填大學學系的參考工具。

2. 施測對象：全體二年級學生。

3. 施測日期：每學年十月至十一月。

4. 測驗結果的處理：

- (1) 配合輔導性向測驗的結果，使學生了解其職業興趣，能力為何，再參考家長意見，認識各種職業所需條件，輔導學生選擇最適當的工作，做好最適切生涯規劃。
- (2) 各測驗在施測前，召集全體二年級導師於圖書館辦理測驗相關說明會，並運用生涯規畫課時間統一施測，輔導室人員則於計分結果送回後，予以說明解釋。

(三) 個別施測可由學生主動申請施測或導師轉介施測。四、作業程序：

(一) 測驗前準備工作：施測通知單送至各班，施測海報張貼中走廊，並於班級通報宣布。

(二) 紙筆施測之準備各項用品：題本、答案紙、筆、橡皮擦（修正液）

(三) 實施測驗。

(四) 結果分析與解釋：

1. 施測後閱卷、計分。

2. 解釋：個別測驗於一週內解釋；團體施測於三週內解釋為原則。

3. 施測完畢後，班級或學生個人可依需求再行提出團體或個別解說，請事先至輔導室

填寫解說申請表。

(四) 歸檔：測驗結果於解釋討論後，依班級分類歸檔。

五、本計畫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，並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